

##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集团”或“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中恒集团《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及事项：

**一、《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报告将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报告将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预案将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中恒集团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强化了全面风险防控管理，保障企业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

**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议，与会监事发表如下书面意见：

（一）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已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表决通过，且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公允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三）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有关保密的规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因此，我们保证 2020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报告将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后认为：公司本次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内容及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仅为《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盖章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31日